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8

美元優先股股份代號：4603

歐元優先股股份代號：4604

人民幣優先股股份代號：84602

## 關於董事任職資格獲中國銀監會核准的公告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本行」)2016年11月29日召開的201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希拉·C·貝爾女士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近日，本行收到《中國銀監會關於工商銀行希拉·C·貝爾任職資格的批覆》(銀監覆[2017]102號)。根據有關規定，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簡稱「中國銀監會」)已核准希拉·C·貝爾女士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本行歡迎希拉·C·貝爾女士加入本行董事會。

希拉·C·貝爾女士的簡歷請參見本行於2016年10月14日的通函。除本公告所披露外，並無其他與委任希拉·C·貝爾女士有關的事宜需提請本行股東及債權人注意，亦無其他根據監管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

根據法律法規及本行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鍾嘉年先生因任期屆滿不再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同時不再擔任本行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相關職務。經鍾嘉年先生確認，其與本行董事會無不同意見，亦無任何與其離任有關的事項需要通知本行股東和債權人。

鍾嘉年先生自加入本行董事會以來，恪盡職守，勤勉盡責，在本行公司治理、董事會運作、風險控制以及國際化和綜合化發展戰略等方面做出了重要貢獻。本行董事會對鍾嘉年先生在任期間對本行做出的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謝。

特此公告。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17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易會滿先生、谷澍先生、張紅力先生和王敬東先生；非執行董事汪小亞女士、葛蓉蓉女士、鄭福清先生、費周林先生和程鳳朝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柯清輝先生、洪永淼先生、梁定邦先生、楊紹信先生和希拉·C·貝爾女士。